

伏俊琰 著

敦煌文学文献丛稿

（增订本）

中華書局

學文獻丛稿
(增订本)
中華書局

伏俊琰 著

敦煌文学文献丛稿

(增订本)

中華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敦煌文学文献丛稿:增订本 / 伏俊琰著. —北京:中华书局, 2011.7

ISBN 978 - 7 - 101 - 07983 - 8

I. 敦… II. 伏… III. 敦煌学 — 文学研究 — 中国
IV. I206.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78482 号

书 名 敦煌文学文献丛稿(增订本)

著 者 伏俊琰

责任编辑 俞国林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700×1000 毫米 1/16

印张 19¼ 插页 2 字数 300 千字

印 数 1-2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7983 - 8

定 价 49.00 元

序

赵逵夫

从1900年敦煌藏经洞中大量经卷文书的显现于世,敦煌文献引起越来越多的学者的注意,在上世纪已成为国际显学。由于敦煌文献多用俗字书写,其中还有很多当时的俗语,又因抄录者普遍文化水平不高,加之书写潦草,错字及容易误识误解的地方很多。当学者们惊喜地从中挖掘关于文学、艺术、社会、历史、宗教等的资料之时,对它的文献学的研究也就同时开始了。敦煌文献的研究大大地开拓了中国古典文献学研究的范围,丰富了古典文献学的理论,同时也映证了古典文献学的某些结论。比如郑樵《通志·校讎略》有《亡书出于后世论》,百馀年来疑古风气弥漫,故鲜有信之者。敦煌佚书的显现于世,最有力地证明了郑樵的论断。《校讎略》中又有《阙书备于后世论》、《亡书出于民间论》。在相当长一段时期中谈古典文献者以时代之先后断真伪,一概以晚出为后人所附益,但敦煌遗书的发现证明了郑樵的论断并非虚言。据王重民先生在《敦煌变文集》校记所言及所附录,解放前北京打磨厂宝文堂同记书铺铅印有《新编小儿难孔子》。名曰“新编”,自应有原编。但谁也不会想到这个原编竟产生在唐代!明代刻《历朝故事统宗》中也有《小儿论》,如果不是敦煌石窟中发现唐代抄本,学者们一定认为最早只能追溯到明代。

上面所举是唐代的作品在民间长期流传,经一千多年,尚基本保持原貌之例。下面再举一个西汉时代的作品,在民间长期流传,至唐代尚基本保持其原貌的例子。斯坦因在中国西北所获得汉简中,有一枚开头为“为君子田章对曰”(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敦煌汉简》编号为2289),1931年张凤在其《汉晋西陲木简汇编》中,劳榦在其《汉晋西陲木简新考》中,林梅村、李均明在其《疏勒河流域出土汉简》中均有考释。容肇祖先生的《冯梦龙生平及著作》一文指出田章的故事见于句道兴本《搜神记》,为汉魏六朝间传说,并同敦煌发现《晏子赋》联系起来。《晏子赋》甲卷王问晏子之语末句作“何者是小人,何者是君

子”,与田章简问句的“为君子”正相合。汉简“田章对曰”以下为“臣闻之:天之高万万九千里,地之广亦与之等,风发纛(谿)谷,雨起江海,震……”(据裘锡圭先生释,有关说明并见裘先生《田章简补释》,中国社会科学院简帛研究中心编《简帛研究》第三辑,广西教育出版社1998年),这同《晏子赋》中的王问“天地相去几千万里”及“天地相去万万九千九百九十九里”基本相合。容肇祖先生认为“田章”可能是《晏子春秋》中“弦章”的讹传。这种俗赋类的体裁在西汉时已经产生,有尹湾出土的《神乌赋》可以作证。令人感到惊奇的是,从西汉到唐代,经过六七百年以上的时间,竟仍然保持着一些原始的面貌。所以,敦煌文书,尤其是敦煌大量民间文学作品的发现,使我们在古典文献学的研究中考虑到了社会传播的因素,注意到了民间口传同民间书传结合造成的意想不到的结果(我所谓“民间书传”包括抄本和民间刻本)。

在敦煌发现的文学作品中,还有不少文人的作品,知名作者的和不知名作者的,有传本存世的和早已散佚失传的,从先秦时代到唐代的都有,这些又远出于民间文学和唐代文学范围之外。

正由于敦煌民间文学作品并不是一个孤立的文学现象,只要认真探索,便可以使我们看到中国文学发展与传播的一个“潜流”,就像根据一两眼涌泉和地形及地表水的情况,可以判断出地下水的贮存及流向一样。我们要通过对敦煌民间文学作品的研究,揭示出在文字记载之外中国文学流传、发展、演变的途径,这是从传统的目录、版本之学所看不出来的。今天,我们应该着力研究这方面的问题,解决用旧的文献学方法不能解决的问题,来丰富我国古代文学史的内容,丰富和发展中国古典文献学的理论。由于这个原因,同时,也由于敦煌文学作品不限于民间的和唐代的,还包括不少唐以前有传本的和传本已佚的作品,就要求研究敦煌文学者有扎实的古代文学的知识积累,对唐以前的文学有深入的了解。

伏俊琰同志从事教学与研究近二十年。攻读硕士学位期间以先秦两汉文学为研究方向,攻读博士学位期间以汉魏六朝与敦煌文学为研究方向,对唐代以前文学和敦煌文学都有较广泛的涉猎和深入的研究。从1980年李鼎文先生为学生开设“敦煌文学”课程,他初次接触敦煌文学,到1991年他写出收入本书的最早的一篇论文,到1994年出版《敦煌赋校注》,2000年出版《敦煌小说评析》和《敦煌赋评析》,他一直对敦煌文学保持着浓厚的兴趣。尤其是《敦煌赋校注》出版后得到很多专家的好评,张锡厚教授、刘瑞明教授、颜廷亮研究员等都有专文加以评介。张锡厚先生的文章肯定了三个方面的成绩,特别指出其

全面汇集了敦煌赋百年研究成果和由校句而归纳体例这两条优点。我觉得俊琰同志在敦煌文学的研究上既有不少创获,又能严格遵守学术规范,他的研究应该说是成功的。

伏俊琰同志的博士论文是《俗赋研究》。这个题目不完全是对敦煌赋的研究,最重要的是溯其源,其次是探其流,如我前面所说,由“敦煌俗赋”这一眼井,和其他几处偶然冒出来的细流而去探索流淌在地下的那汨汨洪流。我认为,敦煌文学的研究在人们作了一个世纪的校勘、解说工作之后,这方面还有很多工作可做。

收在这本《敦煌文学文献丛稿》中的论文是伏俊琰同志在1991年以来的十馀年间所写成,同前面提到的他已经出版的几本敦煌文学方面的论著相比,这本书更多地体现了他自己的一些看法,自己研究的心得。应该指出的是:书中有几篇文章还涉及到对他的《敦煌赋校注》一书中某些错误的纠正。人生有限,而学无止境。一个人不可能把某个方面的问题都解决完,或者说到了底,后人再不能讨论;也不能只要说过便不再改变,即使错误也坚持到底。学术本身就是在研究和讨论的基础上不断走向真理的。希望俊琰同志一直保持这种不断追求的作风。写出以上的话与俊琰同志及读者朋友共勉。

2003年7月25日

目 录

序	赵逵夫 1
敦煌《诗经》残卷及其文献价值	1
从敦煌唐写本残卷看李善《文选注》的体例	14
上古时期的看图讲诵与变文的起源	23
关于变文体裁的一点探索	41
俗赋的发现及其文学史意义	66
敦煌赋及其作者、写本诸问题	83
敦煌俗赋的类型与体制特征	108
二十世纪的敦煌赋研究	121
敦煌遗书中的小说	140
二十世纪敦煌小说研究	146
唐代敦煌高僧悟真人长安事考略	156
敦煌本马云奇《怀素师草书歌》的历史和文学价值	170
《天地阴阳交欢大乐赋》初探	177
敦煌本《丑妇赋》与丑妇文学	187
敦煌本韩朋故事考源	196
《孔子项託相问书》的写作时代与体制特征	202
《张淮深变文》当为《张议潮变文》考	211
敦煌唐写本《西京赋》残卷校诂	219
敦煌写本《登楼赋》校补	238
敦煌本《啸赋》校正	241
敦煌写本王绩赋校补	245
《死马赋》《温泉赋》《酒赋》校补	253

《天地阴阳交欢大乐赋》校补	260
《秦将赋》《贰师泉赋》《沧浪赋》校补	266
《丑妇赋》《龙门赋》校补	271
《子灵赋》《不知名赋》校补	276
《敦煌变文集》四篇俗赋校补	279
《驾幸温泉赋》补正	290
《敦煌赋校注》补正	295
后记	300

敦煌《诗经》残卷及其文献价值

敦煌出土的《诗经》写卷,据统计有 30 个卷号。伯希和编号 13 卷:2129、2506、2514、2529、2538、2570、2660、2669、2978、3383、3737、4634、4994,斯坦因编号 13 卷:10、134、498、541、789、1442、1722、2049、2729、3330、3951、5705、6346,俄罗斯圣彼得堡藏 1517 号,日本天理图书馆藏两个残片,敦煌土地庙出土一残卷。其中斯 2729 与俄藏 1517 两卷、斯 3951 与伯 2529 两卷,斯 3330 与斯 6346 两卷、天理藏两个残片,都是同一卷而断裂为二者。这 30 个写卷,或仅存题目,如伯 2129 卷;或仅存数行,如天理残片。皆为毛诗本,大多数为故训传,也有白文传、孔氏正义、诗音。抄写的时间,在六朝至唐代。综合序次,《诗》之《风》、《雅》、《颂》,经、序、传、笺、诗音、正义,皆可窥其一斑。以之对校今本,其胜义甚多。或能发古义之沉潜,或能正今本之讹脱,片玉零珠,弥足珍贵。同时,我们还可以由此研究六朝以来《诗》学的大概情况,并考究六朝以来儒家经典的原有形式。

1. 伯 2129 此卷存题目二行十六字:“毛诗卷第十一”、“鸿雁之什诂训传第十八”。《敦煌遗书总目索引》未著录。姜亮夫先生《敦煌——伟大的文化宝藏》第八章《敦煌的儒家经典》有说明^①。潘重规先生《巴黎伦敦所藏敦煌诗经卷子题记》(以下简称《题记》)有著录^②。按:此二行在该卷背面之末,前有王仁煦《刊谬补阙切韵序》,陆法言《切韵序》,《金光明最胜王经》开端,《少年老翁问答诗》,《海中有神龟》诗等。正面抄《大乘解密严经》三卷。

2. 伯 2506 此卷存八纸,四界,每纸写十八行,每行十二三字不等。书法精美。起《小雅·六月》序,讫“南有佳鱼之什十篇六章二百七十二句”及“毛诗卷

①姜亮夫《敦煌——伟大的文化宝藏》,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 1956 年。

②潘重规《巴黎伦敦所藏敦煌诗经卷子题记》,《新亚学术年刊》第十一辑,1969 年;收入《敦煌诗经卷子研究论文集》,新亚研究所,1970 年,133—173 页。

第十”后题。罗振玉《雪堂校刊群书叙录》谓该卷不避唐讳,是六朝写本。并说“分卷与开成石经同。考隋唐《经籍志》,《毛诗故训传》并作二十卷,合以此本,知开成本分卷,仍是六朝相承之旧矣”^①。此卷背写残日历一节,词四首,其中“国”字作武后新字,则正面、背面抄写时间相隔颇长。

3. 伯 2514 此卷存十三纸,第一纸十三行书迹甚劣,以后抄写转工。潘先生《题记》认为“似为原卷缺损后补抄”。从第二纸以后,每纸十六七行,行十六字左右,共 219 行。起《小雅·鹿鸣》“吹笙吹笙”,讫《南陔》、《白华》、《华黍》序。卷尾有“毛诗卷第九”标题。全卷不避唐讳,罗振玉以为是六朝写本。潘先生《题记》云:“此卷有朱点句,又以朱点发四声,如乐、丁、将、率、劳等字,皆以朱点其四角。”

4. 伯 2529 此卷存二十纸,起《周南·汝坟》首章“室如毁”,讫《陈风·苑丘》第二章经文止,计 581 行。《唐风·蟋蟀》以下有传笺,传笺文均夹行。《唐风》以前仅经文小序及篇末章句而已。刘师培《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云:“唐讳之字,其缺笔者仅‘世’字,‘民’字虽间更‘人’字,然为数甚稀,其为何时所书,今弗可考。书法弗工,然确出唐人之手。”^②姜亮夫先生《敦煌本毛诗传笺校录》则认为“疑在太宗之世所写”^③。黄瑞云先生《敦煌古写本诗经校释札记》以为此卷与斯 3951 所写内容相接,字体相似,实为一卷之断裂者。“此卷之作,必晚于睿宗以后七世,不早于敬宗以前;盖晚唐人手书。”^④

5. 伯 2538 存六纸 121 行,起“鄘风柏舟故训传第三”,下题“毛诗国风郑氏笺”,讫《匏有苦叶》篇末章毛传“我犹待”止。卷中“治”“豫”皆缺笔,罗振玉以为唐人写本。潘先生《题记》云:“观《正义》引述经文,与此卷全同,知此卷同于《正义》本也。今宋以下各本皆有脱文,虽阮芸台、段玉裁、顾千里诸人校定《诗诂训传》,渐得其底本之真,然终不若此卷之确然明白也。”

6. 伯 2570 存三纸另二行,每纸十五行,行约十五字。起《小雅·出车》“不皇起居”句传,讫《南陔》、《白华》、《华黍》序。序后承以“毛传卷第九”五字而全卷终。末题“寅年净土寺学生赵令全读”一行。纸背有细字一行“咸通十六年正月十五日官吏待西同打却回鹘至”。罗振玉以为六朝人写本。姜亮夫先生

①《罗雪堂先生全集》初编第一册,台湾大通书局 1986 年,256 页。

②该文写于 1911 年,收入《刘申叔先生遗书》第 63 册,宁武南氏校印本,1934 年。

③该文写于 1934 年,收入《成均楼论文集第二种·敦煌学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53—150 页。

④黄瑞云《敦煌古写本〈诗经〉校释札记》,《敦煌研究》1986 年第 2 期。

云：“读记非写时，而纸背作书亦当更在写后。以卷中纸质、字迹已可断其为六朝写本。卷中不为唐帝作一讳，且多古字，则为唐以前写本无疑。”按，净土寺学是敦煌存在时间最长的寺学之一，据李正宇先生考证，它至少在公元870—973长达两百年的时间里存在^①。咸通十五年改元乾符，敦煌地僻西陲，不知唐懿宗已经去世，故仍书咸通十六年(875)。距咸通十五年最近的寅年是“庚寅”(870)和“壬寅”(882)，则赵令全读此卷当在此二年中的某一年。

7. 伯2660 《总目索引》：“仅存11行。《螽斯》全，《樛木》、《桃夭》残。”按：存大半纸又二行。字不工，“民”字不讳。

8. 伯2669 此卷13纸，第一纸首有缺损，起于《大雅·文王》“侯于周服”，八纸而终《文王有声》“武王丞哉”传“故言武王者乎也”。以下另粘连五纸，起“《齐风·鸡鸣》诂训传第八卷五”，迄“魏国七篇十八章百廿八句卷第十五”。前后卷每纸皆二十五行，行二十五到二十八字左右，字体相似，盖一人抄写，为后人倒合者。《大雅》卷章句题在经文前，《国风》卷章句题在经文后，潘先生《题记》以为“此大雅八纸及国风五纸所据似非一本”。《国风》卷背有题记云：“大顺貳年五月十九日游近口……”姜亮夫先生以为此卷是唐前写本。又此卷《大雅》卷背有音注，所注之音皆书于当字之背，与斯10号写卷相类。《隋志》有以“隐”名书者，如《毛诗音隐》、《毛诗背隐义》等。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云：“按齐梁时隐士何胤注书，于卷背书之，谓之隐义，背隐义之义盖如此。由是推寻，则凡称音隐、音义隐之类，大抵皆从卷背录出，皆是前人隐而未发之义。当时别无书名，故即就本书加隐字以名之。”是所谓隐者，特以所著写于卷背，隐而不现，故名之隐。此卷殆即六朝音隐之遗制也。

9. 伯2978 《总目索引》：“毛诗白文，存卷第十二至第十四，始《小旻》至《瞻彼洛矣》。”按：共存三纸半，题曰“毛诗诂训传”。起《小雅·小旻》“于道是用不溃于成”，终《瞻彼洛矣》“韎韐有奭”句。《巷伯》篇后有“卷第十二”，《谷风之什》后有“毛诗卷第十三”，分卷与他本同。潘先生《题记》云：“此卷实毛诗诂训传本，特抄者略去传笺，仅写白文，而又偶录传笺耳。”

10. 伯3383 王重民先生《敦煌古籍叙录》定此卷为晋徐邈《毛诗音》，云：“敦煌本毛诗音残卷，首尾残缺，起《大雅·文王之什·旱麓》，迄《荡之什·召旻》，存九十八行。以余考之，盖晋徐邈所撰也。陆德明《经典释文》，自《旱麓》至《召旻》，引徐氏者三十一则（按：实为四十五则），持与此卷子本上校，文字同

^① 李正宇《唐宋时期的敦煌学校》，《敦煌史地新论》，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96年。

者八条,陆氏以今音改纽韵者十三条,以直音改切语者六条,《释文》误一条,余三条盖为徐爱音也。”^①刘诗孙《敦煌唐写本晋徐邈毛诗音考》则谓《释文》所引徐音,非只徐邈一家;《释文》中此三什之音,其间引徐音切共四十一条,与残卷合者五条,不合者二十五条,残卷无十一条。“音切不合者二十有五则,过于合者倍蓰,此乌可遽定为徐邈音耶?”^②周祖谟先生《唐本毛诗音撰人考》因为《释文》引徐音与本卷不合,《释文》引徐音本卷不备,而以为“此卷绝非徐氏之书,以意推之,此殆隋代鲁世达之书矣”^③。潘先生《王重民题敦煌卷子徐邈毛诗音新考》谓“王氏论据多误,断为徐邈音,尤不可轻信。”“此卷当为徐邈之后,《释文》以前,六朝专家之音。”^④

11. 伯 3737 存八纸半。首行题“清庙之什诂训传□□廿七闵予小子弟廿八”,次行题“駉之什诂训传第廿九,毛诗鲁颂,郑氏笺”,末行讫“那之什五篇十六章百五十四句”。卷尾有题记:“毛诗学本出子夏,子夏传鲁申公,申公传魏人李克,李克传鲁人大毛公,大毛公传小毛公,小毛公”,文似未完。潘先生《题记》云:“朱点句读。有朱点四声。”“民”“治”等字讳,盖唐人写本无疑。此卷标题完整者有二:一为“駉之什诂训传第廿九,毛诗鲁颂,郑氏笺”,二为“那之什诂训传弟卅,毛诗商颂,郑氏笺”,知所据亦为毛传郑笺本,只抄录白文。

12. 伯 4634 《总目索引》:“唐代残职官书(王国维疑是武德令)^⑤,背用残佛书及毛诗正义残卷裱托。”按:此残卷撕成三碎片,可大致拼接,起“周南关雎故训传”,讫《周南·樛木》序:“樛木后妃逮下也。”另一残片讫《周南·螽斯》序“子孙众多也”。有序无传笺,亦据传笺本抄录也。《总目索引》谓为《毛诗正义》残卷,实误。

13. 伯 4994 存一纸计十六行,起《小雅·杕杜》末章经文“为恤”,讫“鹿鸣之什(按脱“十”字)篇五(按脱“十五”字)章三百十五句,毛诗卷第九”。潘先生《题记》云:“抄手甚劣,衍脱讹误满纸。”世字治字不讳,盖唐以前写本也。

14. 斯 10 王重民先生《叙录》云:“毛诗传笺残卷,《邶风·燕燕》至《静

① 该卷叙录写于 1935 年,收入《敦煌古籍叙录》,中华书局 1979 年,36—38 页。

② 刘诗孙《敦煌唐写本晋徐邈毛诗音考》,刊《真知学报》第五卷第一期(1942),此据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第 38—42 页引。

③ 周祖谟《唐本毛诗音撰人考》写于 1942 年,收入《问学集》中华书局 1966 年,162—167 页。

④ 潘重规《王重民题敦煌卷子徐邈毛诗音新考》,《新亚学报》9 卷 1 期(1969),收入《敦煌诗经卷子研究论文集》39—64 页。

⑤ 王国维《唐写本残职官书跋》,《观堂集林》卷二一,中华书局 1959 年影印本 1007—1009 页。

女》，共九十一行。字小颇工，唐讳不避，六朝写本也。卷背有音，适书于所音经字后，此种方式亦不多见。其音多与《释文》及斯氏 2729 诗音卷同。”潘重规先生《伦敦斯 10 号毛诗传笺残卷校勘记》云：“卷背注音与卷面字体同出一手，惟字形大小，墨色浓淡不一，淡者几不能目辨。”又云：“卷背音切颇与二七二九号相近，余考二七二九号乃刘炫音，则此卷音殆亦隋时之作矣？”^①

15. 斯 134 毛诗传笺本，存三纸，经文起《豳风·七月》“七月流火”，讫“禾麻叔麦”。罗振玉《松翁近稿》曾为之跋尾^②，陈邦怀《敦煌本毛诗豳风七月残卷跋》又为之复校^③，潘先生《题记》亦列其胜义。

16. 斯 498 敦煌本《毛诗正义》之仅存者。王重民先生《叙录》云：“《诗·大雅·民劳》篇正义残卷，存三十六行。传笺起止朱书，正义墨书，凡民字皆作人，孔氏原书应如是也。”

17. 斯 541 残存 39 行，起《邶风·匏有苦叶》末句传“而不涉以言室家之道”，讫《旄丘》首章“旄丘之葛兮，何诞之节兮”笺“亦疏废也”。卷中“昏”皆作“昏”，“凡民有丧”，“民”作“人”，避唐讳，唐本也。

18. 斯 789 始《周南·广汉》序“江汉之域无思犯礼”，讫《邶风·干旄》“何以告之干旄三章章六句”，凡 174 行，有序无传笺（王先生《叙录》误为有传），而题曰郑氏笺，则经文从郑氏本抄来。字体行书，不避“民”字“治”字，王先生《叙录》以为是“颜氏毛诗定本”，潘先生《题记》以为初唐写本，并谓“定本之名，非始于唐代，亦不创于颜籀。齐隋之前，六朝人亦多定本，故王氏定本之名，宜削去不用。”黄瑞云先生《札记》则以为由其避讳例“知此卷亦晚唐人所书”。

19. 斯 1442 此卷起《豳风·鸛鸣》“茶予所蓄租”，讫《狼跋》序“美周”。经文大字每行十三、十四字左右，传笺夹行，行十五到十七字不等。章句在经文后。潘先生《题记》云：“此卷抄写甚率，脱误颇多，亦未经校正。”

20. 斯 1722 此卷起“周南关雎诂训第一毛诗国风”，讫“周南之国十有一篇凡三千九百六十三字”，书法颇工，不讳世、民、治字，虽题诂训传，然仅录序及经文，盖据诂训传本而略去传笺也。潘先生《题记》云：“此卷虽仅三千余字，然文字多与《释文》本合。由此观之，此卷盖出自南朝人抄本。”

21. 斯 2049 起《豳风·七月》第二章“流火九月授衣”，讫《小雅·鹿鸣之

① 潘重规《伦敦斯 10 号毛诗传笺残卷校勘记》，见《敦煌诗经卷子研究论文集》65—76 页。

② 《诗豳风残卷跋》，《罗雪堂先生全集》续编第一册，台湾大通书局 1989 年，34—35 页。

③ 陈邦怀《敦煌本毛诗豳风七月残卷跋》，刊《艺观》第三期，节录本收入《敦煌古籍叙录》34—35 页。

什·杕杜》第四章“斯逝不至而多”，章句皆在经文之后。标题有“鹿鸣之什故训传第十六□毛诗小雅，郑氏笺”。诂训作故训，与《释文》所谓“旧本多作故”者合。潘先生《题记》云：“抄写不工，文多讹脱。然胜处亦复不少，大抵《释文》别本异文，多可与此卷相证。”且不避唐讳，当为唐前写本。

22. 斯 2729 《毛诗音》残卷，始《周南·关雎》第一，迄《唐风·蟋蟀》第十，存 169 行，开端稍残，末九行仅存下截，王先生《叙录》以为该卷《诗音》当撰于徐邈之后，其音与《释文》极相近，则作者时代，当与陆氏相去不远。其作音方法，又与敦煌本《文选音》为近，故当为隋唐间撰述，“殆隋唐志著录徐、郑等《诗音》汇编本之类也。”潘先生《伦敦藏二七二九号暨列宁格勒藏一五一七号敦煌毛诗音残卷缀合写定题记》以为此卷不讳民字世字，且以“民世”作音，其时代当在初唐以前。又卷中有“炫以休求息（潘氏以“息”为衍文）韵，疑息当为思”句，此“炫”乃隋人刘炫自称之词，“是此卷即刘炫所撰之《毛诗音》，一家之音也。”此卷与俄藏 1517 号乃一卷而撕裂为二者^①。

23. 斯 3330 此卷即王重民先生《叙录》所称《毛诗定本》之乙本。起《小雅·庭燎》末章，迄《十月之交》“我不敢效我友自逸”。章句皆在经文后，标题有“节南山之（脱“什”字）诂训传第十九”、“毛诗国风（“国风”二字衍）小雅”、“郑氏笺”、“毛诗第十二”。潘先生《题记》云：“抄手据诂训传本仅录其经序，而略去传笺，字体不工，又未校勘，故多脱误也。”王先生《叙录》谓此卷与斯 6346 “笔迹相同，当为同一抄本”。

24. 斯 3951 此卷起《卷耳》末章，迄《汝坟》“鲋鱼赆尾王”，不抄传笺，存 28 行，不讳民字。黄瑞云先生《札记》以为与伯 2529 为一卷之断裂者。

25. 斯 5705 存《周颂·臣工之什》八行（王先生《叙录》误记为《大雅》），《潜》六行全，《鹜》开端两行。经文每行十四字。注文夹行写，文侧夹音注。王先生《叙录》云：“书法极佳，渲染亦都，望而知为六朝或初唐写本。但经文及传笺旁每有读者所加音义，校以《释文》辄合。知原卷虽与陆氏同时代，而读者则在陆氏后，于以知陆氏《释文》在当时影响之巨！”潘先生《题记》云：“盖所音注，即读者取自《释文》，唐时经传与《释文》别行，读者两读不便，音注字旁，此即宋人《注疏》《释文》合刻本之先河也。”

26. 斯 6346 此卷即王先生《叙录》所称《毛诗定本》之丙本，并谓与斯 3330

^① 潘重规《伦敦藏二七二九号暨列宁格勒藏一五一七号敦煌毛诗音残卷缀合写定题记》，刊《新亚学报》第九卷第二期（1969），收入《敦煌诗经卷子研究论文集》77—132 页。

卷为同一抄本。起《大雅·棫朴》，迄《公刘》，存八十五行。《棫朴》、《旱麓》、《思齐》、《皇矣》、《灵台》、《下武》、《文王有声》的章句均在经文后，《生民》、《行苇》、《既醉》、《凫鹥》、《假乐》、《公刘》的章句均在经文前。潘先生《题记》云：“一卷之中，体例顿异，知王氏章句在经文之后者为定本，未足据也。”

27. 俄藏 1517 此卷为《毛诗音》残卷，存上半截 17 行，下半截断烂。始《齐风·猗嗟》末，迄《秦风·车辚》。前九行与斯 2729 写卷末九行仅存下载者适相吻合。盖一卷分裂为二，而又散在异域也。潘先生有详尽考证，此卷即隋刘炫所撰之《毛诗音》。

28. 29. 日本天理图书馆藏两个残片 这两个残片，裱存在《石室遗珠彝斋秘笈》中。第一残片是《齐风·还》、《著》二篇残文，共残存七行，经文下为传笺，传笺双行，中题“还三章章四句”，则本卷章句在篇后。第二残片是《齐风·还》及《东方之日》，亦有传笺，中题“章三句”，恰与第一残片文字接续；书法相类，应为同一写卷。王三庆《日本天理大学天理图书馆典藏之敦煌写卷》一文有著录^①。

30. 敦煌土地庙出土毛诗注残卷 此卷 1944 年 8 月出土于莫高窟中寺后园土地庙残塑中，现存北京故宫博物院。残存十三行，一百八十七字。内容为《小雅·巧言》卒章之三数句，及《何人斯》之首一章。注语双行，与今本郑笺微有不同，其中有一句“二人俱为卿士相随而行”与今本《正义》引王肃注相同，故苏莹辉《六朝写本毛诗注残页斟记》云：“余谓此本所写，或系王肃注本”，并推测是北魏写本^②。

罗振玉论述敦煌《诗经》写卷的文献价值，以为撮其大要，得四事焉：一曰异文，二曰语助，三曰章句，四曰卷数。所谓异文，即写卷与今本的不同文字；语助，即语助词，多在句末；章句，即篇末统计章句字数的文字；卷数，即标明分卷的文字。异文，或能发古义之潜沉，或能正今本之脱讹，有很大的校勘价值。写本之语助词比今本多，原因大约有二：一是抄手随意加者，为句末“也”字。敦煌写卷中这类最多，有时连七言诗句末亦加“也”字。二是其书愈古者，其语助词愈多。盖先儒注体，每于句绝处用语助词，以明句读之长短和意义之深浅轻重。后人不察，随意删削；及刻书渐行，务略语助以省其工。章句和卷数则是体现六

① 王三庆《日本天理大学图书馆典藏敦煌写卷》，见《第二届敦煌学国际研讨会论文集》，台湾汉学研究中心编印 1991 年，80—81 页。

② 苏莹辉《六朝写本毛诗注残页斟记》，《孔孟学报》1962 年第 3 期，收入《敦煌论集》，台湾学生书局 1983 年，297—300 页。

朝唐代传本旧式的重要标记。除了罗氏所举四事外,我们还可以通过《诗经》写卷了解六朝至唐代《诗》学之风气,了解这个时期书法字体的有关情况。

敦煌《诗经》写卷的经文,或与《释文》本合,或与《释文》所引或本、一本、俗本、旧本合,或与《释文》所云误本合,或与宋人所引《释文》合,或与《正义》所引定本合,或与三家诗合,或与《文选》注、《玉篇》、玄应《音义》、《御览》所引古本合,或与唐石经初刻合,或与宋本合。其与各本不同者,除了抄手明显的讹误脱衍之外,写本是而今本误者不少;但更多的则是写本或省形,或增偏旁,或易偏旁,或为古字,或为俗体别字,或系音形相近,或系古字相通。序文的情况与经文相似,传笺较今本亦多歧异。罗振玉、王重民、黄瑞云等先生皆有论述,尤其是潘重规先生的《敦煌诗经卷子研究论文集》,卓见迭出。今综合诸家之说,加上自己的一点浅见,举例说明于后。

1.《魏风·十亩之间》“行与子还兮”,伯 2669 写卷“还”作“旋”。《释文》:“还兮,本亦作旋。”《伐檀》:“河水清且涟漪”,伯 2669 写卷“猗”作“漪”。《释文》:“猗,於宜反,本亦作漪。”是写卷与《释文》一本同。

2.《周南·广汉》“南有乔木”,斯 1722 写卷“乔”作“桥”。《释文》:“乔木,本亦作桥。”《豳风·鸛鸣》“予所蓄租”,阮元《校勘记》云:“予所蓄租,唐石经、小字本、相台本同。案《释文》云:‘租,子胡反,本又作祖,如字,为也。’《正义》云:‘祖训始也。物之初始,必为之,胡云祖为也。’段玉裁云:‘正义正同又作本也。今《释文》、《正义》皆讹租,当正。’”斯 2049 写卷“租”正作“祖”。

3.《豳风·东山》“勿士行枚”,《释文》云:“勿士行,毛音衡,郑音衙,王户刚反。”《正义》云:“定本云:勿士行枚,无衙字。”《校勘记》则谓“郑音衙者,自是陆氏之误”。按:郑音衙者,是郑以行为衙之假借,依《正义》之说,则当时或本“勿士行枚”之间更有“衙”字。斯 1442、2049 二写卷“行”皆作“衙”,知六朝以来,旧有作“衙”之本也,《校勘记》误。

4.《小雅·常棣》“宜尔家室”,《校勘记》云:“唐石经‘家室’作‘室家’,案作‘室家’者是也。《礼记》引同,以家、帑、图、乎为韵,唐石经可据也。《正义》云:‘然后宜汝之室家’,亦其证。”伯 2514 写卷正作“室家”。

5.《车攻》“搏兽于敖”。《校勘记》云:“唐石经、小字本、相台本同。案《九经古义》云:《水经注》引云:薄狩于敖。《东京赋》同。段玉裁云:薄狩,《后汉书·安帝纪》注及《初学记》所引皆可证。薄,辞也。笺释狩以搏兽者,上文言苗,毛谓夏猎,则不当复举冬猎之名。且上章之行狩,疏谓是猎之总名,则上狩字当为实事,以别于上章。亦见《诗经小学》。”段氏《诗经小学》云:“经文本作

‘薄狩’，郑训狩为搏兽。《释文》云：搏兽，音博，旧音傅，乃为郑笺作音义，非释经也。”今按：伯 2506 写卷经文“搏”作“薄”，则段氏说是矣。

6.《周南·汝坟》“惄如调饥”，斯 3951 写卷“调”作“輶”。《释文》：“调，张留反，又作輶，音同。”按：《毛传》：“调，朝也。”郑笺：“未见君子之时，如朝饥之思食。”朝，本字作“翰”。《说文》：“翰，旦也，从𠂔，舟声。”古周、舟同声通用，故“翰”或作“輶”，《说文》：“輶，重也。从车，舟声。”然则《释文》之“輶”应为“輶”之借字或形误字。“輶”字沉霾已越千年，敦煌写本存其原貌。

7.《小雅·吉日序》：“吉日，美宣王田也，能慎微接下，无不自尽以奉其上焉。”伯 2506 写卷“接下”重一“下”字。按：《正义》申释序文云：“以宣王能慎于微事，又以恩意接及群下，王之田猎能如是，则群下无不自尽诚心，以奉事其君上焉。”据此，则有“下”字是也。又《小宛序》：“小宛，大夫刺宣王也。”《正义》云：“毛以作小宛诗者，大夫刺幽王也。”《校勘记》曰：“唐石经、小字本、相台本‘宣’作‘幽’，考文古本同。案‘宣’字误也。”伯 2978 写卷亦作“刺幽王”，是也。郑笺谓“亦当为刺厉王”，则另有所传。

8.《邶风·凯风》“凯风自南，吹彼棘心”传云：“兴也。南风谓之凯风，乐夏之长养者。”斯 10 号写卷“长养”下有“万物棘难长养”六字。《校勘记》补云：“长养下当更有‘棘难长养’四字，下《正义》云‘又言棘难长养者’可证。”写卷可证补说之正确，宋以后刻本皆脱也。

9.《豳风·七月》“一之日于貉，取彼狐狸，为公子裘”传：“于貉，谓取狐狸皮也。狐貉之厚以居。”用“取狐狸皮”释“于貉”，文义不连，所以陈启源《稽古编》曰：“传语简贵，读者多误。‘于貉’二字当读（原注：音逗），‘谓取’二字当句。于，往也，经言往，不言取，故传补言取。‘狐狸’二字当读，‘皮也’二字当句。经言狐狸，不言皮，故传补言皮。皆以补为释也。且狐狸言皮，则貉之为皮可知，义相互相备也。”陈氏曲尽解释，用心良苦，所得亦是。然斯 134 写卷传又作“于貉，谓取狐狸貉之皮。狐貉之厚以居。”只因多一“貉”字，陈氏曲尽之说，始可令人相信矣。“于貉”为取貉之皮，“取彼狐狸”亦为取狐狸之皮，传文综释于此，而云“谓取狐狸貉之皮”，又引《论语·乡党》“狐貉之厚以居”说明狐狸貉之皮的用处，其义至为明白。

10.《破斧》“既破我斧，又缺我斨”传云：“隋釜曰斧。”《校勘记》曰：“隋釜曰斧，小字本、相台本同。案考文古本下有‘方釜曰斨’四字，非也。此与《七月传》‘斨方釜也’互文见义。《七月正义》云：‘《破斧传》云：隋釜曰斧，方釜曰斨，然则斨即斧也。’各本皆同，其实误也。当作‘然则方釜曰斨，斨即斧也’，因‘方